

##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一次会议决议

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以电话、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独立董事 3 人，全体独立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韩小芳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审议，通过如下议案：

#### 一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境内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经认真审阅公司提交的有关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汇”）的资料，独立董事针对中汇对公司审计工作情况及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，一致认可中汇的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。中汇在 2025 年度审计工作中，恪尽职守，遵循独立、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，具备良好的执业操守和业务素质，具有较强的专业能力，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。为保证公司 2026 年度审计工作的稳健和连续性，同意公司继续聘请中汇为 2026 年度境内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26 年度境内审计工作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出席本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与会独立董事签字页）

---

韩小芳

---

汤文成

---

林金俊